

#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之核查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的要求，作为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棕榈园林”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对棕榈园林根据《通知》要求填写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进行了认真、审慎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 一、公司内控规则落实情况

棕榈园林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内部控制的相关规则，依据公司实际情况，认真核查了公司组织机构建设情况、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及内部控制的检查和披露情况，并重点对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募集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等事项进行了核查。根据核查结果，填写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及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在对棕榈园林持续督导的基础上，实地了解了对棕榈园林的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持续跟踪、关注了棕榈园林规范运行情况，对棕榈园林自查情况进行了督导。经核查，国金证券认为：棕榈园林已按照相关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进行了认真自查。公司的自查表真实反映了棕榈园林当前的内部控制规则的落实状况。

（此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之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韦 建

\_\_\_\_\_

罗洪峰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3 月 25 日